

聽啊!

申命記 6:1-9

莊劉真光 師母

前言

「十誡」具體表現了在立約關係之下的偉大原則，敘述神的本性與品格，並詳細說明以色列向祂應盡的責任。現在申 6:4-5，猶太傳統稱之為「聽啊」(Shema)，乃是對於「十誡」所講論的有關立約關係的真理作一個進一步的精鍊，可以說是「十誡」的一個摘要。特別是對於第一和第二誡的一個摘要，在第一和第二誡中，是以負面的形式來敘述 (申 5:6-10)，「聽啊」則是以正面的形式來表達。

「聽啊」是首先包含以色列宗教的基本的真理，以此為以色列百姓的身份定方向。其次，基於這個基本真理，提出對以色列的基本要求。所以「聽啊」是以色列的信心與生活之試金石。他們必須不斷以此作為準繩來衡量他們與神之間的關係。「聽啊」顯明神所賜的「十誡」和律法不是一個遵行的條例或僅僅是敬虔的姿態，而是一個真正的了解，知道生活在以色列立約的神的治理之下的百姓，必須被這最主要的認信與這個認信所賦予的要求來決定他們每日生活中內在的方向與外在的行為。因此在新約中，耶穌引用「聽啊」來說明最大的誡命，並強調全部的律法和先知 (即舊約聖經) 都懸掛在這最大的誡命與「愛鄰舍如同自己」的誡命上，人若這樣行就可以得生命 (太 22:37-40; 可 12:29-31; 路 10:26-28)。

I. 宣講律法的意旨 (申 6:1-3)

1. 摩西擔任中保的角色向以色列宣講神的律法 (這是回去申 5:22-33, 特別是 5:31) (6:1)
2. 摩西宣講律法的理由或目的 (6:2)
3. 呼召以色列小心的遵守摩西宣講的律法與理由 (6:3)

II. 誡命/律法的本質 (申 6:4-5)

1. 基本的真理: 耶和華我們的神, 耶和華是一 (6:4)
2. 基本的命令/要求: 你要盡心, 盡性, 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 (6:5)

III. 關於如何遵行律法的勸勉 (申 6:6-9)

1. 摩西宣講的這些誡命/律法要在他們心上 (6:6)
2. 他們要把這些誡命/律法殷勤教導他們的兒女 (6:7)
3. 他們要把這些誡命/律法繫在手上, 戴在額上, 寫在房屋的門框上和城門上 (6:8-9)

討論問題:

1. 請根據「聽啊」所包含的「基本真理」與「基本要求」來省察自己對這個真理與要求的了解與實踐。
2. 神的話是否在你心上?
3. 你如何教導你的兒女神的話?